116 學年度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

審查面試評分原則

第一階段審查評分比例原則

項目	配分比例
學歷表現	1/6
在校成績	1/6
研究潛力	1/6
語言能力證明	1/6
推薦程度與推薦人背景	1/6
傑出獎項及課外表現	1/6

第二階段複試：面試評分比例原則

項目	配分比例
中英文表達能力	1/2
人際能力與專業知識	1/2